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3300万 $m^2$ （二期）年产900万 $m^2$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或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邵飞	特宇器	高工	362222197202221712	13970583507
丁华碧	景德镇市环境监察支队	高级工程师	362200196808160067	13970517456
李国成	景德镇市环境监察支队	高工	362221197108190000	18735068065
曹国平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	设备主任	4304224197812186010	15879544051
王林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	副主任	362222196109074311	13907951318
陈柏松	江西莱恩检测有限公司	施工	362204198106044826	18979586487
古川镜	江西莱恩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	3622011984121210	18607957566

##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 (二期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有关法规和规定，2022 年 1 月 23 日，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在高安市组织召开了“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二期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监测单位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家共 7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实地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建筑陶瓷产业基地内，占地面积 444689m<sup>2</sup>，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26' 53"、北纬 28° 12' 07"。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二期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一条年产 6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生产线已建成投产并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验收；二期一条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已建成投产，经过试生产调试运行正常。

本项目采用两段式煤气发生炉制备煤气，制粉干燥用水煤浆，辊道窑炉用煤气，以瓷砂、白泥、石粉等为原料，经过压型、干燥、施釉烧制成产品，达到二期年产地砖 900 万 m<sup>2</sup> 的规模。

项目劳动定员 280（新增 130 人），年工作日 33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各种规格的高中档仿古砖和抛光砖，项目于 2007 年 10 月由江西核工业环境保护中心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2007 年 12 月由原江西省环保局以赣环督字【2007】400 号文予以批复。2015 年 6 月，由于陶瓷市场变化及建设单位资金周转等原因，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对原建设内容进行了变更，并委托江西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了《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

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对原环评批复的 6 条抛光砖、4 条仿古砖变更为现有的 1 条瓷片生产线、1 条地砖生产线并优化了部分工艺，生产规模由原来的 3300 万 m<sup>2</sup>/a 缩减为 1500 万 m<sup>2</sup>/a，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年产 600 万 m<sup>2</sup> 瓷片项目由原宜春市环保局以宜环评验字【2016】105 号文件批复完成了验收工作，二期一条年产 900 万 m<sup>2</sup> 抛光砖生产线已建成投产，经过试生产运行正常进行验收。

2021 年 12 月，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二期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2021 年 12 月 24 日-25 日，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污染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并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于 2020 年 6 月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609255918409830001P。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0 万元，占比 5.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二期年产 9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与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建设内容与江西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年产 3300 万 m<sup>2</sup> 高档建筑陶瓷砖项目环境影响变更说明》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目前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有球磨、制釉、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脱硫除尘废水、压机冷却水、煤气制备含酚废水。

本项目球磨、制釉、地面及设备冲洗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全部循环再用，

不外排；含酚废水采用防渗储存池收集，全部用于制水煤浆，不外排；喷雾干燥塔和烧成干燥废气各设置 1 套脱硫除尘废水中和沉淀循环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延用一期工程处理设施，食堂废水经隔油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进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基地污水管网，经基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最终排入肖江。

##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煤气发生炉废气、压制成型工序废气、喷雾干燥塔及窑炉废气等。

煤气发生炉的原煤进厂前已做破碎处理，筛分的处理设施为喷湿降尘设施。

压制成型过程已采用负压收集粉尘，再用布袋除尘设施处理粉尘，处理后的废气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与一期设施共用。

项目煤气发生炉的煤气已安装了旋风除尘装置除尘。该项目的生产燃料仍为水煤气及自制水煤浆，发生炉废气处理设施与一期项目共用。

一期、二期项目喷雾干燥塔废气采用布袋除尘+俞氏湿脱硫除尘器+15m 高烟囱处理。二期项目窑炉废气处理设施依托一期工程，辊道窑的废气通过窑头收集后，统一进入烘干窑中，烘干窑的尾气经除尘脱硫塔除尘脱硫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引风机及其它机械设备等。通过选用低噪电机，噪声设备安装在车间内，采用隔声、减震措施。

## 4. 固废

生活垃圾由基地管委会统一清理托运，煤渣卖给烧砖厂家，废砖坯、布袋除尘灰、污泥回用于生产，报废的包装材料由原厂家回收。焦油、焦油渣、废矿物油暂存于专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由有资质单位定期收集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以下结果来源于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LSJC2021122001 号）。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pH、COD<sub>Cr</sub>、BOD<sub>5</sub>、悬浮物、氨氮、总磷、硫化物、石油类，均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脱硫塔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镉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氯化物、氟化物，均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中表5及修改单中排放限值。

喷雾干燥塔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中表5及修改单中排放限值。

压机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表6中最高浓度限值。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垃圾由基地管委会统一清理托运，煤渣卖给制砖厂家，压机除尘灰、生产废水的污泥回用于生产，报废的包装材料由原厂家回收。焦油、焦油渣、废矿物油暂存于专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由有资质单位定期收集处置。

### 5、总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总体仍然满足当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6. 卫生防护距离

环评批复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距煤气站与原料堆场 200m，煤气发生车间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为 100m，经调查核实，符合防护距离要求。

企业已于 2020 年 05 月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60983-2020-015-L。

### 五、公众参与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通过对项目周边 20 名群众的调查可知，所有被调查人员对本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比较满意，没有反对意见。

### 六、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生产污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酚水用于水煤浆制备利用，生活污水、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审阅了相关技术资料，结合本项目内容进行了现场踏勘，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基本要求。在落实验收组提出的相关整改要求的前提下，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 八、后续要求

### 1. 规范与完善环保设施。

完善施釉废水收集措施；进一步完善煤气站管理。

### 2. 环境管理建议与要求。

进一步规范排污口建设，完善排污口、各污染处置单元标识牌、工艺流程图。

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并张贴上墙；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特别是加强废矿物油、焦油和酚水等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及各原材料、固废堆场、暂存设施管理，做到干净整洁、分类分区存放，防止日晒雨淋和废气、废水跑冒滴漏。

完善应急事故池和厂区雨水收集池；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并更新、备案。

## 九、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负责人：江西欧雅陶瓷有限公司

刘 丁 邵 邹 飞

二〇二二年元月二十三日

王 仲

王 仲

刘 魏 陈 柏 梅